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麦食品”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西麦食品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940 号文《关于核准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2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36.66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733,200,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7 月 2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33,2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49,550,566.03 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683,649,433.97 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汇入公司兴业银行桂林高新支行账号为 555020100100031584 的人民币专用账户金额为人民币 683,649,433.97 元，减除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 23,011,941.51 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60,637,492.46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01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 1、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公司已在发行申请文件《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作出了安排如下：“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若本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对上述部分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项目剩余投资及置换已支付款项。”截至2019年7月2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12,921.27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165号）。

##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60,637,492.46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243,486.33
减：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60,592,496.63
减：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495,000,000.00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288,482.16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公司在公开发行时，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公司子公司河北西麦食品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

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公司子公司江苏西麦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公司子公司桂林西麦营销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2019年7月2日、2019年7月19日，公司与子公司河北西麦食品有限公司、江苏西麦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桂林西麦营销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协议签订以来的履行情况良好。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501,288,482.16元，其中银行活期存款余额为6,288,482.16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金额为495,000,000.00元。

1、银行活期存款余额（含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的基本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元)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	555020100100031584	317,286.46
河北西麦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	41010078801900000402	2,501.90
河北西麦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	41010078801700000403	4,215,371.85
河北西麦食品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	555020100100032656	363,620.56
江苏西麦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	555020100100031608	2,833.34
江苏西麦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	555020100100032537	--
桂林西麦营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高新支行	555020100100032414	1,386,868.05
<b>合计</b>			<b>6,288,482.16</b>

2、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类型	银行名称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分行高新支行	180,000,000.00	2019年7月19日	2020年1月15日	4.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分行高新支行	10,000,000.00	2019年10月29日	2020年2月1日	3.7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分行高新支行	10,000,000.00	2019年12月17日	2020年3月16日	3.65%
保证收益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支行	100,000,000.00	2019年7月22日	2020年1月18日	4.00%
保证收益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支行	100,000,000.00	2019年7月22日	2020年1月18日	4.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支行	40,000,000.00	2019年10月18日	2020年4月14日	3.8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分行高新支行	10,000,000.00	2019年10月29日	2020年2月3日	3.7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支行	15,000,000.00	2019年11月21日	2020年5月19日	3.8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分行高新支行	20,000,000.00	2019年7月19日	2020年1月15日	4.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分行高新支行	10,000,000.00	2019年10月29日	2020年2月1日	3.725%
合计		<b>495,000,000.00</b>			

### 三、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西麦食品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2019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品牌建设及营销渠道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母公司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河北西麦食品有限公司、桂林西麦营销有限公司、江苏西麦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上述事项已经2019年7月1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主要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西麦食品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核实交流等。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西麦食品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西麦食品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063.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59.2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59.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燕麦食品产业化项目	否	22,456.00	22,456.00	5,509.46	5,509.46	24.53	2021-4-30	--	--	否
2 品牌建设及营销渠道升级项目	否	21,068.00	21,068.00	376.33	376.33	1.79	2023-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江苏西麦燕麦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否	10,173.00	10,173.00	10,173.46	10,173.46	100.00	2020-6-14	--	--	否
4 研发检测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否	12,366.75	12,366.75	--	--	--	2021-6-1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6,063.75	66,063.75	16,059.25	16,059.25	24.31				
合计		66,063.75	66,063.75	16,059.25	16,059.25	24.3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9年7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品牌建设及营销渠道升级项目”实施主体由母公司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河北西麦食品有限公司、桂林西麦营销有限公司、江苏西麦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	2019年7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议案》，公司以129,212,681.67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29,212,681.67									

投入及置换情况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165 号《关于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根据公司内部决议，江苏西麦燕麦食品生产基地建设（一期）项目投资金额由 10,173.00 万元增加至 15,000.00 万元，新增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吴宏兴

\_\_\_\_\_

黄 荣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